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办公厅

办农水函〔2014〕275号

水利部办公厅关于举办农田水利建设 标准宣贯培训班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水利(水务)厅(局),有关计划单列市水利(水务)局:

为提高农田水利建设水平和能力,按照水利部2014年培训计划,经研究,决定举办有关农田水利建设标准宣贯培训班,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培训内容

- 1、《节水灌溉工程技术规范》(GB/T 50363—2006)
 - 2、《微灌工程技术规范》(GB/T 50485—2009)
 - 3、《喷灌工程技术规范》(GB/T 50085—2007)
 - 4、《农田低压管道输水灌溉工程技术规范》(GB/T 20203—2006)
 - 5、《渠道防渗工程技术规范》(GB/T 50600—2010)
- 重点讲解标准编制的总体思路、主要技术内容及参数,通过具
-

体案例讲解标准执行中应把握的重点和具体注意事项等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县级及以上从事农田水利工程管理的技术人员,大中型灌区、泵站等管理单位的技术人员,以及从事农田水利工程设计及监理人员等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时间:2014年5月7日—8日(5月6日报到)

地点:昆明云安会都酒店(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石安公路马街路口)

联系电话:0871—68171666。

交通路线:

1. 昆明长水国际机场:乘出租车直达昆明云安会都酒店,距离约35公里,车程约40分钟,单程费用约100元,不含机场高速过路费;乘地铁(轨道交通6号线)到东部客运站,再乘坐地铁大巴到菊花村换乘51路公交汽车到云安会都站下车。

2. 昆明火车站:乘出租车直达昆明云安会都酒店,距离约8公里,车程约10分钟,单程费用约25元;乘坐2路车到昆师路转81路车到云安会都站下车;乘坐80路车到丹霞路口转100路车到云安会都站下车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请各省(区、市)水利厅(局)安排有关单位人员(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)参加培训,并将回执表(见附件2)于4月20日前发至中国

灌溉排水发展中心。

五、其他

1、参加培训的人员经考试合格后,颁发《水利行业培训证书》
或水利部培训登记证明。

2、免收培训费、食宿费。

六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:卓汉文

联系电话:010-63203687(兼传真)

邮箱:jskfpxc@163.com

附件:1、农田水利建设标准宣贯培训班名额分配表

2、农田水利建设标准宣贯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

农田水利建设标准宣贯培训班名额分配表

序 号	单 位	分配名额	备 注
1	河北省水利厅	2	
2	山西省水利厅	2	
3	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	2	
4	辽宁省水利厅	2	
5	吉林省水利厅	2	
6	黑龙江省水利厅	2	
7	江苏省水利厅	2	
8	浙江省水利厅	2	
9	安徽省水利厅	2	
10	福建省水利厅	2	
11	江西省水利厅	2	
12	山东省水利厅	2	
13	河南省水利厅	2	
14	湖北省水利厅	2	
15	湖南省水利厅	2	
16	广东省水利厅	2	
17	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	2	
18	重庆市水利局	1	
19	四川省水利厅	2	
20	贵州省水利厅	1	
21	云南省水利厅	3	
22	陕西省水利厅	3	
23	甘肃省水利厅	3	
24	青海省水利厅	1	
25	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	2	
	合 计	50	

农田水利建设标准宣贯培训班报名表

姓 名	性 别	民 族	身份证号码	工 作 单 位	职务/职称	单 位 地 址	联系电话

请于 2014 年 4 月 20 日前将回执表发至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
 邮箱: jskfpxc@163.com 传真: (010) 63203687